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ogory Logistics Technology Co., Ltd.
合肥維天運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82)

(1) 董事調任及首席財務官退任；
及
(2) 建議修訂章程

董事調任及首席財務官退任

合肥維天運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由於王瑤女士(「王女士」)已到退休年齡並有意投放更多時間於個人事務，故此已從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並已退任本公司首席財務官(「首席財務官」)，自2024年8月30日起生效。

王女士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王瑤女士，50歲，彼主要負責提供有關本集團整體財務管理及風險控制的策略建議及見解。王女士於2019年8月加入本公司擔任首席財務官，並於2021年10月當選為執行董事。於王女士自2024年8月30日起從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及退任首席財務官前，彼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整體的財務管理及風險控制。王女士擁有超過21年的大型企業財務管理和團隊管理經驗。

在加入本集團之前，自2017年5月至2019年7月，王女士擔任阿里巴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代號：BABA)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號：9988)上市的公司，主要從事電子商務、零售、互聯網和科技相關業務)財務部門高級總監，負責管理會計、中台財務會計和海外財務事項。自

1998年5月至2017年4月，其在華為技術有限公司擔任多個高級管理層職位，包括企業事業群首席財務官、南太平洋地區首席財務官及稅務管理副總裁，該公司主要從事電信網絡建設、為企業提供運營和諮詢服務與設備以及製造消費通信設備。

王女士自1998年起為獲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認可的中國註冊會計師。其於1995年7月獲得中國天津大學工業催化學士學位，並於1998年1月獲得該校管理工程碩士學位。

根據本公司章程(「章程」)，本公司董事由本公司股東(「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選舉及委任，任期為三年，可經重選及重新委任而連任。王女士已於2023年6月20日舉行的年度股東大會上獲重選為第五屆董事會董事，並可根據章程、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於任期屆滿時獲重選及重新委任。王女士不會收取任何董事袍金。

於本公告日期，王女士透過上海青歌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根據中國法律於2020年12月15日成立的有限合夥，為本公司僱員股權平台)於本公司6,300,800股受限制股份中擁有權益，該等股份根據董事會於2019年10月31日批准的股權激勵計劃授出及歸屬。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王女士確認彼(i)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i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及(iv)並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亦不知悉任何其他有關王女士調任及退任的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王女士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其調任及退任的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或聯交所垂注。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王女士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深表感謝。

本公司現正物色合適人選填補財務主管空缺。於過渡期間，杜兵先生將暫時監督財務部運作，直至正式委任合適人選擔任本公司財務及相關事宜負責人。因此，王女士退任首席財務官不會影響本公司日常運作。

建議修訂章程

董事會謹此宣佈，經2024年8月30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審議及批准，董事會建議(其中包括)對現行章程作出若干修訂(「**建議修訂**」)。

建議修訂乃基於(其中包括)下列各項而提出：新修訂《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自2024年7月1日起生效)、於2023年3月31日廢除《國務院關於股份有限公司境外募集股份及上市的特別規定》及《到境外上市公司章程必備條款》、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頒佈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自2023年12月15日起生效)及上市規則的若干近期修訂，並已考慮本公司實際狀況。

建議修訂全文載於將寄發予股東(如要求)的通函。董事會相信建議修訂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

建議修訂須經股東於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舉行的股東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批准，方可作實。在此之前，現行章程繼續有效。載有(其中包括)建議修訂詳情及召開股東大會通告的通函將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在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如要求)並分別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發。

承董事會命
合肥維天運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馮雷

中華人民共和國合肥市
2024年8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馮雷先生、杜兵先生及葉聖先生；非執行董事王瑤女士、傅達先生及陳志傑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戴定一先生、李東先生及劉曉峰先生。